

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平安小区附属工程 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H202404190007001)

1. 招标条件

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平安小区附属工程 经批准建设, 建设资金来自自筹, 出资比例为100%, 招标人为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, 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对该项目的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平安小区附属工程 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: 本项目工程造价 1242432 元

2.2 建设地点: 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

2.3 招标范围: 本工程为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平安小区附属工程, 包括 4*10m 配电房; 土石方总挖方量 82359.6 立方米, 土石方填方 540.7 立方米, 场地平整, 剩余渣石堆放至业主指定位置, 由相关单位统一处置, 不在本次招标范围内。招标范围: 土石方工程测量报告范围。

2.4 计划工期: 60 个日历天

2.5 工程质量: 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(一) 投标人:

3.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: 磐安县(含金磐开发区)。 具备 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的 法人企业或其他组织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。

3.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, 企业主要负责人(法定代表人、企业经理、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、企业技术负责人)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。

3.3 自__以来承接过__业绩。

3.4 本次招标 接受 /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:

3.5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、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: 。

(二) 拟派项目负责人:

3.6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 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 建造师执业资格, 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。

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__职称。

3.7 招标人需要增加的、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: 。

(三) 其他:

3.8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, 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。

3.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, 无投标承诺书所列的失信、暂停投标资格、取消投标资格等行为。

4. 招投标方式

公开招标。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本项目招标文件 (含招标控制价、图纸) 和补充 (答疑、澄清) 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。

5.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: 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: <http://ggzyjy.jinhua.gov.cn> 自行下载。

5.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: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4-04-25 14:30:00 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(投标截止时间, 下同) 为 2024-04-25 14:30:00,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: 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: <http://ggzyjy.jinhua.gov.cn>。

7. 监督部门

监督部门: 磐安县尖山镇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: 18358923964

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股 招标代理机构: 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

份经济合作社

地址：磐安县尖山镇尖山村

联系人：马斌

电话：13706790455

邮箱：/

限公司

地址：磐安县建设大厦6楼

联系人：林敏

电话：84662690

邮箱：1042076563@qq.com

9. 其它

各潜在投标人请自行加入开标钉钉群；钉钉群号：34902697。

2024年04月19日